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貳、地點：行政大樓六樓教發中心會議室

參、主持人：校長吳連賞

紀錄：梁煒成

肆、報告事項：

本校已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至 10 月 29 日受評完成 108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實地訪評。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於 109 年 2 月 26 日高評自第 1091000139 號函通知本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評語表初稿」，並請於 109 年 3 月 18 日(三)前(以郵戳為憑)函送申復申請書(如附件一)。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校「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申復申請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照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於 109 年 2 月 26 日高評自第 1091000139 號函通知本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評語表初稿」，並請於 109 年 3 月 18 日(三)前(以郵戳為憑)函送申復申請書，以利該基金會後續申覆作業。
- 二、依照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十條第二項第五款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任務如下「確認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之認定及審議申復相關事宜。」。
- 三、本校「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國民小學師資類科申復申請書」(附件二)，提請討論。

決議：

- 一、請依據委員指導增修申復申請書中的內容。
- 二、請圖資處余遠澤處長幫忙於教務系統中增列師資生身分別，並且於本校「校務研究中心」定期提供校內各系所學術單位與師就處大學新生入學前就讀學校、師資生的高中生入學成績、大學部各學系師資生在校修課成績、學習表現等相關網頁與網址與可以下載相關資料。
- 三、敬請王副校長政彥會後與圖資處余遠澤處長及師就處討論匡列課程大綱及教學綱要統一模板，要求師培系所專兼任老師落實推動十二國教新課綱，並在教學綱要內容中，增列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 5 項教師專業素養，17 項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並呈現 19 項教育議題融入教學內涵之描述。
- 四、配合教育部指示與要求各開課學程要有 2 位專任老師的員額編制，敬請各單位配合教育部政策多採用合聘的機制，以呼應與符合教育部規範。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